

#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90.46 元/股
- 2、本次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90.25 元/股
-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4 年 9 月 26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 一、回购方案概述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下限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8.97 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2024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 二、前次回购价格上限的调整情况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5月24日。因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08.97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0.46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5月24日（除权除息日）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按照公司现有总股本143,892,66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680,100股后的143,212,5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74,637.6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30,074,637.60元÷143,892,660股=0.2090074元（保留七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090074元/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9月26日。

### 四、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0.46元/股（含本数）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90.25元/股（含本数）。具体计算过程：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90.46元/股-0.2090074元/股≈90.25元/股（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9月2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 五、其他注意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